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京闭幕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等 通过监察法 习近平签署主席令予以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后,20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闭幕。

大会号召,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勠力同心,锐意进取,为完成本次会议确定的任务,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他表示,这次大会选举我继续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我对各位代表和全国各族人民给予我的信任,表示衷心的感谢。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这一崇高职务,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将一如既往,忠实履行宪法赋予的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竭尽全力,勤勉工作,赤诚奉献,做人民的勤务员,接受人民监督,决不辜负各位代表和全国各族人民的信任和重托。

习近平强调,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无论身居多高的职位,都必须牢记我们的共和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始终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担任大会执行主席,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李克强、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

张德江、俞正声、张高丽等在主席台就座。

会议应出席代表2980人,出席2962人,缺席18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闭幕会由大会执行主席、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

上午9时,栗战书宣布会议

开始。

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高度评价过去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对政府工作的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监察法,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三号主席令予以公布。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表决通过了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决定批准这三个报告。

完成上述议程后,习近平发表了重要讲话。(讲话全文见A03版)

习近平的讲话赢得全场多次热烈的掌声。

栗战书随后也发表了讲话。他表示完全赞成、坚决拥护习近平主席的重要讲话。习主席的重要讲话必将极大激励全国各族人民斗志,必将极大鼓舞我们万众一心胜利走向充满希望的明天。

10时20分许,栗战书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闭幕。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结束。

20日下午,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在人民大会堂会见了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全体代表,同他们合影留念。 ■据新华社



3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闭幕会。这是代表在唱国歌。新华社 图

人民日报社论

肩负新使命 迈向新征程

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3月20日在北京胜利闭幕。近3000名全国人大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积极建言献策、依法履行职责,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我们向与会代表致以崇高敬意,对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这是一次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大会,是一次体现人民意愿、凝聚新时代共识、鼓舞亿万人民朝着新目标开启新征程的大会。大会审议批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重要报告,体现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总结了过去五年我国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进步,明确了今年政府工作的基本思路和主要任务。大会审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国家根本法,体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成就新经验新要求,必将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宪法保障。大会审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机构职能优化和调整,使国务院机构设置更加符合实际、科学合理、更有效率,必将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的各项任务提供有力组

织保障。大会选举和决定的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员,结构更加优化、活力更为增强,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重要组织保证。大会审议通过的监察法,为构建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监察体制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闭幕会上,习近平主席发表重要讲话,深情讴歌我们伟大的人民、伟大的民族、伟大的民族精神,勉励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让全体中国人民和中华儿女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共享幸福和荣光。鲜明的执政理念,深厚的人民情怀,极大鼓舞了亿万人民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坚定信心。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关键就是要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历史和现实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迈进新时代、踏上新征程,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继续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

2018年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第一年,各位代表使命光荣、责任重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坚持把实施宪法摆在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位置,把依法治国、依宪治国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坚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我们相信,新一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一定能够开拓进取、奋发有为,充分发挥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优势,保证国家统一、高效组织推进各项事业,谱写新时代人大工作新篇章。

“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新时代的气象更加恢弘,新时代的征程更加壮阔。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弘扬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工作、锐意进取,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变为现实,让中华民族的未来更加灿烂辉煌。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载3月21日《人民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三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20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18年3月20日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